

# 汕头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---

---

汕府办函〔2019〕182号

## 汕头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建立汕头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工作联席会议制度的通知

各区县人民政府，市政府有关部门、有关直属机构：

为贯彻落实《国务院关于在市场监管领域全面推行部门联合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的意见》（国发〔2019〕5号），深入推进全市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工作，根据《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建立广东省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工作联席会议制度的通知》（粤办函〔2019〕262号）精神，市政府决定建立市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工作联席会议制度（以下简称联席会议）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### 一、主要职责

贯彻落实党中央、国务院、省委、省政府和市委、市政府有关推进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的决策部署，研究提出全市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工作的思路、方案、计划、建议，研究解决联合监管中存在的突出问题，对全市各级部门推进“双

随机、一公开” 工作情况进行督促检查，承办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。

## 二、组成人员

联席会议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等 37 个单位组成。由市委常委、副市长李宇任召集人，市政府副秘书长庄怀、市场监督管理局局长林健担任副召集人，有关单位负责同志为联席会议成员。联席会议可根据工作需要，增补相关部门为成员单位。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为牵头单位，联席会议日常工作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承担。联席会议设联络员，联络员由各成员单位有关科室负责同志担任。具体成员名单如下：

召集人：李 宇（市委常委、市政府副市长）

副召集人：庄 怀（市政府副秘书长）

林 健（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局长）

成 员：于德沛（市委军民融合办副主任）

黄桂芳（市发展改革局副局长）

金春林（市教育局副局长）

林立新（市科技局副调研员）

蔡 敏（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总工程师）

李东升（市民族宗教局副调研员）

蔡锦荣（市公安局副局长）

洪瑞沔（市民政局副局长）

詹毅（市司法局副局长）  
吴少青（市财政局副局长）  
刘定群（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副局长）  
韩映民（市自然资源局副局长）  
吴林（市生态环境局副局长）  
陈淑雄（市住房城乡建设局总工程师）  
倪金柱（市交通运输局调研员）  
陈长忠（市水务局副调研员）  
高玉金（市农业农村局副局长）  
周乐宜（市商务局副局长）  
纪俊杰（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副调研员）  
刘彦雄（市卫生健康局副局长）  
孙银江（市应急管理局副调研员）  
郑华瀚（市市场监管局副局长）  
李冠武（市统计局副调研员）  
郑壮宏（市金融局副调研员）  
陈锦辉（市城管局副调研员）  
陈庆辉（市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副局长）  
林继勇（市交通运输执法局局长）  
郑荣招（汕头海关副处长）  
梁丹扬（汕头税务局副局长）

陈洁文（人民银行汕头市中心支行副行长）

吴俊毅（汕头银保监分局副局长）

李昱文（汕头气象局副局长）

林大松（汕头海事局一级调研员）

陈少珊（市邮政管理局副局长）

陈岳锋（市医疗保障局副局长）

王春龙（市烟草专卖局副局长）

### 三、工作机制

联席会议不纳入市级议事协调机构管理，任务完成后自行撤销，日常工作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承担。联席会议成员因工作变动需要调整的，由所在单位向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提出，按程序报召集人批准。联席会议运行、调整和撤销等情况，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及时报市委编办备案。

联席会议根据工作需要定期或不定期召开全体会议，由召集人或召集人委托的副召集人主持。成员单位可以提出召开全体会议的提议。研究具体工作事项时，可视情况召集部分成员单位参加会议，也可邀请其他部门和专家参加会议。联席会议以纪要形式明确议定事项，经与会单位同意后印发有关方面。各成员单位要认真落实联席会议议定事项，充分发挥联席会议作用，形成高效运行的长效工作机制，推动各部门形成平等参

与、密切配合、共同实施、务实高效的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常态化监管模式。

汕头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19年9月20日

抄送：市纪委监委，市委办公室，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，市政协办公室，中直和省直驻汕有关单位。